免除或改變知情同意檢核表

|  |
| --- |
| 計畫主持人／申請人填寫 |
| 自評部分 | 說明備註(必填) |
| * 申請免除書面同意但仍需說明
 |
| 依照研究性質，取得受試者之書面知情同意反而對受試者不利。 |  |
| * 申請免除書面同意且不需說明
 |
| * 研究計畫屬於最低風險，對研究對象之可能風險不超過未參與研究者，不免除事先取得研究對象同意則無法進行，且不影響研究對象之權益。

備註：* 1. 說明備註務必填寫 “不免除事先取得研究對象同意則無法進行” 之理由 ( 如死亡、無法聯繫….等)
	2. 如有必要，受試族群於研究進行期間及研究結束後，在適當的情況下會提供受試族群相關的資訊。
	3. 某些狀況容許免除未成年受試者的父母同意，例如：受虐童…等等。
 |  |
| * 公務機關執行法定職務，自行或委託專業機構進行之公共政策成效評估研究。
 |  |
| * 自合法生物資料庫取得之去連結或無法辨識特定個人資料、檔案、文件、資訊或檢體進行研究。但不包括涉及族群或群體利益者。

★ 是否申請「國家級人體生物資料庫整合平台」：□是 (提醒：1.請於期中報告或結案時提交整合平台核准之計畫書。2.整合平台核准之計畫書內容與本院不一致，請提變更案) □否備註：請清楚寫明取得資料、檔案、文件、資訊或檢體之方法與過程。 |  |